

中国传统文文化研究丛书

谥法研究

汪受宽著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D691.4
92432 7

中国传统文
化研究丛书

谥 法 研 究

汪受宽 著

PHOEBE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沪新登字 109 号

《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丛书》

谥法研究

汪受宽 著

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

(上海瑞金二路 272 号)

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十二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56 1/32 印张 15 插页 2 字数 319,000

1995 年 6 月第 1 版 199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,000

ISBN 7-5325-1858-2

K·193 定价：16.50 元

序

刘乃和

我国古代，帝王将相等死后，朝廷根据他生前事迹，给予一个褒贬善恶的称号，相沿成制，这种制度称为谥法，所给予的称号名为谥号。

谥号用字，有其特定解释，什么样人给予何字作谥号，有严格规定。按当时的善恶标准来评议，有善德美行的，用褒奖之字；丑恶暴戾的，用贬斥之字；忧患早夭的，用怜悯之字。分别称为上谥、下谥、中谥。

唐朝以前，皇帝多用一个字为谥号，偶有用二字者。魏晋南北朝，各朝的第一二代皇帝多谥文、谥武，或在立国后追谥其父、祖为文、武：

魏曹丕溢文帝，追溢其父曹操为武帝。

晋司马炎溢武帝，追溢其父司马昭为文帝。

宋刘裕溢武帝，其子刘义隆溢文帝。

齐萧道成立国，其子萧赜溢武帝，皇太子萧长懋未即位而死，后追尊为文皇帝。

梁萧衍溢武帝，其子萧纲溢简文帝。

陈陈霸先溢武帝，其子陈蒨溢文帝。

北魏元宏谥孝文帝，其子元恪谥宣武帝。

北齐高欢谥神武帝，其子高澄谥文宣帝。

北周宇文泰谥文帝，其子宇文邕谥武帝。

隋杨坚谥文帝，追谥其父杨忠为武元皇帝。

唐朝帝谥字数加多，此后很少再有用一字为谥者。唐德宗时，礼仪使颜真卿因当时帝王初谥字少，后字数加多，曾上言减字，认为“溢多不为褒，少不为贬”，但未被采纳。唐帝谥最多的达18字。宋朝最多为16字，明朝最多21字，清朝多的达25字，都以给溢不给溢作为尊重与否的标志，而且以溢字多少表示褒誉的高低。

今以明朝帝谥为例，可看出其溢与否及字多为褒、字少为贬的规律：

明朝共有皇帝16人，除朱元璋是开国皇帝用21字溢外，一般都是17字，只有三帝溢字少，即惠帝朱允炆溢“恭闵”二字，代宗朱祁钰溢“恭仁康定”四字，毅宗朱由检溢“庄烈愍”三字。其所以如此，各有其原因：

惠帝即建文帝，1399—1402年在位。成祖朱棣即位后，认为建文本不应登基，不能算正位，故不予溢号。《明史·恭闵帝纪》说：“正德、万历、崇祯间，诸臣请续封帝后，及加庙、溢，皆下部议，不果行。”

武宗朱厚照正德，为1506—1521年，是在惠帝退位100年以后；神宗朱翊钧万历，为1573—1620年，已是170多年以后；毅宗朱由检崇祯，为1628—1644年，已是220多年以后。也就是说惠帝都已退位一二百年，还未能同意给他加庙号和溢号。亦即终明之世，都未承认他是正统的皇帝。直到清朝建国90多年之后的乾隆皇帝才给他溢号。乾隆元年(1736年)七月，

“诏廷臣集议”，“追谥明建文皇帝为恭闵皇帝，庙号惠帝”。清修《明史》，按清廷意旨，将建文帝列在本纪之中。这一措施，自有其深远的政治意义，是当时的政治需要。

代宗朱祁钰，年号景泰，1450—1456年在位，是英宗朱祁镇两次即位（正统1436—1449年，天顺1457—1464年）之间的皇帝。土木堡之役，英宗被虏，代宗在京即位。7年后，英宗回朝复践帝位，废代宗为郕王。18天后郕王逝世，谥为戾。按《谥法解》不悔前过曰戾。英宗逝世后，子朱见深继位，是为宪宗。到成化十一年（1475年）十二月，宪宗认为这样处理其叔父有失人心，乃替其父饰美，下制书说：“朕叔郕王践阼，戡难保邦，奠安宗社，殆将八载”，只因他逝世时“奸臣贪功”，进谗陷害，请求削去我叔父帝号，“先帝旋知其枉，每用悔恨”，但未及改正，“先帝”就去世了。“朕敦念亲亲，用成先志”，乃复其帝号，谥为“恭仁康定”，庙号景帝。虽有新谥号，但旧谥号仍未去。到神宗万历十六年（1588年），诏改《景皇帝实录》时，拟“去郕戾王号”但仍“不果行”。这时已是代宗去世130多年后了，其旧怨仍未能全解。这也可看出美恶谥号在当时社会是如何被重视。

崇祯朱由检，乃亡国之君，明朝自然未及给他谥号。他的谥号是清顺治十六年（1659年）所给。这年十一月，顺治“追谥明崇祯帝为庄烈愍皇帝”。这是因为过去改朝换代后，新朝皇帝往往对前朝皇帝追谥，以示本朝的宽宏。顺治所以如此，自然也有其政治的深意。

从明朝三帝之谥，反映出当时对给谥不给谥，谥号用什么字，以及谥号字数之多少，都是极为慎重，经过缜密考虑的，也都有其内在含意。

将相群臣的谥号，也是以当时道德标准来衡量，给以褒贬评价，目的是用来树立榜样，作为惩恶劝善的手段，使生者以之为砥砺，因此谥法就成为历朝统治者所重视的制度，成为维护礼教、巩固政权的一种典制。所谓“彰善恶，垂劝诫。使一字之褒，赏逾绂冕；一言之贬，辱过朝市”。国家用之作为典礼，皇帝以之作为劝惩之大柄。

由于谥号是对人一生的善恶是非的定论，事涉毁誉，有关门楣，影响对其本人及子孙的看法，故极受人们重视，因此对赠谥一事，有争有议，有驳有从，有人情势力，有个人恩怨，有子孙申诉，有朋友说情。有造成仇恨怨忿多年不解者，也有当时未谥，若干年后族人又请谥者，甚至有人于几百年后为古人谥号驳议者。我曾写过《谥号、庙号、尊号》一文，专论此事，今不多述。

谥号是生者给予死者评价的特殊称号，既反映死者生前的所作所为及社会对他的看法，又反映生者的衡量善恶标准；既是死者的盖棺之论，又是政治舆论的时代导向，而有关历史人物的毁誉荣辱，有关社会的发展变化。谥法制度，古已有之，又与封建社会相终始，各朝帝王将相、社会士人都极重视，它对古代社会的政治结构有影响，与人们的思想意识和道德观念有关联，是古代文化的重要内容，因此历史工作者应当研究这门学科，不能忽视这一制度。

不但如此，而且谥号与历史文献研究关系密切。古代学者早已注意到谥法知识在历史文献研究中的运用。利用谥法学不但有助于辨别古书的真伪，发现古书的讹误，又能了解古书的著作年代，又可以有助于古籍的校勘整理，还可以从谥法的发展、谥字的使用，以及谥法的赠、追、加、改、夺等

情况加深对古籍内容的理解和对历史人物的深入研究。因此说溢法学是古籍整理和研究的重要辅助学科，不能忽视。

关于溢法，古人也有一些著作，但对溢法的深入理解和系统研究则不多。汪受宽教授钻研溢法学多年，《溢法研究》一书，几年前即已写成初稿，早就让我替他看过。今又数年，他不断修改、充实，较前更为完善。全书叙述面广，引征翔实，不但有溢法的历史，且举凡帝后嫔妃、太子公主、外戚宦官、百官将相、圣贤、硕儒、隐逸、释道、妇女、少数民族等的有关溢法诸问题，都有涉及，并列举历代溢法的重要著作，加以考述，最后提出溢法的意义和溢法学的应用，所举例证，既有意义，又有深度。多年盼望的《溢法研究》终得面世，欣喜之余，谨为此序，就正方家。

1994年2月于北京师大

DH08/34

目 次

序.....	刘乃和	1
第一章 谥法的产生.....		1
一 谥法起源的几种说法		1
二 对三种旧说的否定		5
三 谥法是怎样产生的		12
第二章 历朝谥法概述.....		17
一 西周和春秋的谥法		17
二 儒家把谥法纳入礼制范畴		20
三 秦始皇废止谥法		23
四 适应大一统形势的汉代谥法		25
五 魏晋南北朝溢法的大变革		28
六 发展到极致的唐宋溢法		31
七 几个少数民族政权对溢法的修订		34
八 穷途末路的明清溢法		36
第三章 帝王溢法.....		40
一 古代帝王的诸种称号		40
二 帝王溢号的颁给		43
三 帝王溢号的美恶高下		50
四 帝王溢号的字数和简称		55
五 皇帝溢号的追尊		62

第四章 皇后妃嫔谥法	71
一 多妻的古代帝王	71
二 由妇随夫谥到后妃有谥	72
三 皇后谥号的颁给	75
四 皇后谥号的追尊	78
五 后从帝谥及皇后谥号的字数	83
六 妃嫔给谥	86
七 后妃谥号用字的道德内涵	90
第五章 太子公主宗室谥法	95
一 一个庞大的特权阶层	95
二 皇太子谥法	101
三 公主谥法	105
四 宗室亲王谥法	109
第六章 百官谥法	120
一 臣谥资格和破格赐谥	120
二 百官给谥程序	126
三 驳议和论枉	136
四 臣谥的追加改夺	142
五 臣谥的字数	150
六 臣谥的美丑	155
七 臣谥的避讳	164
第七章 特种人物谥法	168
一 圣贤硕儒谥法	168
二 隐逸谥法	174
三 释道谥法	177
四 外戚谥法	181
五 宦官谥法	184
六 因子弟亲属功勋宠幸得谥	187

七 平民得谥	190
八 妇女得谥	192
九 边疆民族首领和外国人得谥	195
第八章 私谥	200
一 公谥、“伪谥”和私谥	200
二 喧宾夺主的公、私谥关系	203
三 民间私谥的对象	208
四 民间私谥的特点	213
五 民族政权和邻国的私谥	216
第九章 谥法的经典性文献——《逸周书·溢法解》	220
一 《溢法解》的成书年代及其作者的蠡测	220
二 《溢法解》的流传和版本	229
三 《溢法解》的内容	233
四 《溢法解》的注释	239
第十章 历代溢法著述考略	242
一 汉唐溢法著述	242
二 宋金元溢法著述	246
三 明代溢法著述	253
四 清代溢法著述	255
第十一章 谥法的意义和溢法学的应用	260
一 维护封建等级制度的工具	260
二 宣扬封建礼教的手段	263
三 谥法学在历史研究和文献整理中的应用	266
附录	278
一 谥字集解	278
△说明	278
△谥字笔画索引	279
△正文	281

4 谥法研究

二 本书征引文献要目	453
后记	459

第一章 谥法的产生

任何一项典章制度，都有其产生、发展与消亡的历史。谥法也不例外。从孔子到当代，人们对谥法的产生发表过各种各样的意见，除了周公制谥说以外，还有许多其他的看法。古人主要通过文献的勾稽，阐发自己的观点，难免偏颇失实。因为谥法起源的研究，主要对象是夏商周三代，而我国有可靠纪年的历史，却是公元前841年的西周后期。在此以前的古史记载，或者出于后人的追述、伪造，或者迭经后人的篡乱，都难以视为信史。凭这些材料，怎么能搞清事实真象呢？本世纪以来，尤其是近30年来，大批带铭文的商周礼器和甲骨出土，给人们重建真正的上古历史提供了宝贵的材料，也为谥法起源问题的最终解决奠定了基础。

科学地解答谥法的起源，是通盘研究和评价谥法问题的重要环节，也是拨开中国古文化迷雾的一项有价值的工作，故特列专章阐述。

一、谥法起源的几种说法

在谥法起源的各种说法中，影响最大的是周公制谥说。
先秦著作《逸周书·谥法解》说：

唯三月既生魄，周公旦、太师望相嗣王发，既赋宪受肺于牧之野，将葬，乃制作谥①。

清代学者朱右曾解释：“三月，谓成王元年作谥法之月也。武王未葬，故不讳。赋，布。宪，法。肺，旅也。布法于天下，受诸侯旅见之礼，于时追谥西伯为文王，而谥法未备。及此将葬武王，乃叙制之。”这是说，当牧野之战前，已追谥姬昌为文王，但还没有制定谥法。到成王元年三月十七日，为了准备武王的葬礼，周公姬旦终于正式制定了谥法。东汉何休正是根据《逸周书·谥法解》的说法，在《穀梁传》桓公十八年注中明确写道：“昔武王崩，周公制谥法。”以后历代言礼者，大多祖述其说。

另一种，是西周以前说。《仪礼·士冠礼》中有“古者生无爵，死无谥”的说法。这句话，含糊其辞，可以从两方面去解释：周人所说的古，指殷商及其以前。当时既无爵制，也没谥法，此为一释，但是周以前是有爵位制度的，这一点，从出土的殷商甲骨卜辞也得到了证明。于是，东汉古文经学大师郑玄注释说：“古谓殷。殷士生不为爵，死不为谥。周制以士为爵，死犹不为谥耳。”借对经书的解释，提出了周以前就有谥法的见解。东汉班固的《白虎通义·谥》中，把尧、舜、成汤都作为谥号，还说：“黄帝始制法度，得道之中，万世不易，后世虽盛，不能制作。”把谥法的创制，上推到黄帝的名下。

由于东汉古文经学者的鼓吹，后代遂有谥法始于西周以前的几种说法。北宋苏洵认为：谥法“起于三皇五帝之时。”②

① 《逸周书·谥法解》现存版本复杂，文字亦有异同。此处，据朱右曾《逸周书集训校释》本。

② 《路史·发挥五·论谥法》引。

清人崔述说：“至汤拨乱反治，子孙追称之为武王，而谥于是乎始。”^①当代学者吴静渊先生也力持此说，提出，谥法肇始于“原始性崇敬祖先、悼念祖先和愚昧幻想的思想感情”；殷代“是谥号的进一步发展”，“死而有谥已经形成了一种制度”；周代“发展了这一制度，凡王皆有美谥以及凡有爵者，皆有谥”；春秋“已进入了消亡的境地^②”。

第三种，西周中期说。近代历史学家王国维在考查西周通鑑铭文时，发现该铭在周穆王活着时就称其为穆王，谥号应该死后才有，既然其活着时已为人所称，就不是谥号，而是生时的尊称。他进而考查其他金文，又找到一些证据，于是撰写跋文，提出谥法起源于西周共王、懿王以后的新说。《通鑑跋》云：

此敦称穆王者三，余谓周昭王之子穆王满也。何以生称穆王？曰：周初诸王若文、武、成、康、昭、穆皆号，而非谥也。殷人卜辞中有文祖丁（即文丁）、武祖乙（即武乙）、康祖丁（即庚丁），《周书》亦称天乙为成汤，则文、武、成、康之为美名古矣。《诗》称：“率见昭考，率时昭考。”《书》称：“乃穆考文王。”彝器有“周康邵宫”、“周康穆宫”。则昭、穆之为美名亦古矣。此美名者，死称之，生亦称之。《书·酒诰》首“王若曰”。释文云：“马本作成王若曰。注云：言成王者，未闻也。俗儒以为成王骨节始成，故曰成。此三者吾无取焉。吾以为后录书者加之，未敢专从，故曰未闻也。”案马所云俗儒，谓今文欧阳、大小夏侯三家。是《酒诰》首句三家今文并卫、贾、马古

^① 《丰镐考信别录》卷三“周制度杂考”。

^② 吴静渊：《谥法探源》，载《中华文史论丛》1979年第3辑。

文皆作“成王若曰”。又《顾命》“越翌日乙丑，王崩”。释文云：“马本作成王崩。”《汉书·律历志》、《白虎通·崩薨篇》引《顾命》皆同。《史记·鲁世家》周公曰：“吾成王之叔父。”又云：“必葬我成周，以明吾不敢离成王。”是成王乃生时之称。此敦生称穆王，即其比矣。内府藏《献侯器尊》，其铭曰：“惟成王大匚在宗周，赏献侯器贝，用作丁侯宝尊彝。”是为生称成王之证矣。《考古图》所录《虢敦》曰：“穆公人右载。”《博古图》所录《虢敦》曰：“武公入右鼓。”此皆生而称穆公、武公。是周初天子诸侯，爵上或冠以美名，如唐、宋诸帝之有尊号矣。然则，溢法之作，其在宗周共、懿诸王以后乎！①

王国维通过出土材料和历史文献的研究，提出溢法起源的新说，受到许多学者的认同，有人甚至誉其为发覆千古。

第四种，战国说。30年代，郭沫若作《溢法之起源》②，认为“王(国维)氏所据之资料有限，而如《虢簋》与《虢簋》均未知其当属于何世，故其所得之新说仅能或之。余之所见有进于是者。盖溢法之兴不仅当在宗周共、懿诸王以后，直当在春秋之中叶以后也。”他举《趙曹鼎》、《匡卣》铭文，证明西周共王、懿王时“尚无溢法”，举《康壶》、《洹子孟姜壶》“证春秋中叶以后犹无所谓溢法”，最后断言：“溢法之兴当在战国时代，其时学者惯喜托古作伪，《逸周书》即一伪托之结晶，《溢法解》其结晶之一分子也。”

溢法起源的讨论，延续了两千多年。它告诉我们，无论在先秦两汉，还是当今，这一论题都不是腐儒的无事生非，

① 《观堂集林》卷十八《遹敦跋》。

② 《郭沫若文集》卷十四。

而是具有相当的理论和实际意义的。《逸周书·谥法解》的周公制谥说，根源于儒家复兴周礼、拨乱反正的学术宗旨。东汉古文经学家把谥法上推至黄帝，是为了以之对抗久已独尊的今文经学。以后，经今古文逐渐合流，学者不讲家法师说，对传统观点择善而从，尤其是西晋汲冢书的出现，使人们对上古历史有了新的了解，于是周公制谥说又占了上风，黄帝制谥说一经提出，往往就遭到迎头痛击。辛亥革命推翻了最后一个封建王朝，全面检讨封建学术成果，科学地总结二千多年封建社会的历史教训，成为新史学的大课题。王国维、郭沫若的研究，就是向传统观点的有力挑战。近十年新时期学术环境宽松，各种观点争奇斗妍，有的以出土材料阐扬王说，有的著文批评郭说，有的提出新的说法，使这一问题得到更深入的探讨。

二、对三种旧说的否定

三皇五帝或黄帝创谥说，是不值一驳的。三皇五帝的历史，非常渺茫。在甲骨文、金文和《诗》、《书》中，皇、帝之类的词，只是上帝的互文，天神的称名。到《左传》、《墨子》等书中，皇、帝也只是对传说中半人半神者的称呼。三皇五帝的名称，在战国后期的《周礼》等书中才开始出现。《荀子》始以颛顼、帝喾、尧、舜与黄帝合称为五帝。秦人还以天皇、地皇、人皇合称三皇。甚至到司马迁时，黄帝仍是个虚无飘渺的人物。《史记·五帝纪》太史公曰：“学者多称五帝尚矣。然《尚书》独载尧以来，而百家言黄帝，其文不雅训，荐绅先生难言之。”根据研究，黄帝当是原始社会父系氏族时期黄河